

**MIPRO®**

使用說明書

MA-100DB / MA-100SB

無線喊話器



MA-100DG / MA-100SG

5.8 GHz無線喊話器





## 重要安全提示

1. 請認真閱讀本使用說明。
2. 請妥善保管使用說明。將本設備交給他人使用時，請務必附帶本使用說明。
3. 請注意所有警告提示。
4. 請遵守所有操作提示。
5. 請不要在近水的區域內使用本設備。
6. 只能使用乾布清潔本設備。
7. 請不要遮蓋住通風口。請按照使用說明安放設備。
8. 請勿將本設備放置在熱源附近，如散熱器、熱排管、烤箱或其他裝置(包括擴音器)等。
9. 本設備工作使用的電源必須符合電源插頭上的參數要求。請始終將本設備與帶地線的插頭進行連接。
10. 請確保電源線不會被踩到或受到擠壓，特別是在插頭、插座和從設備穿出的幾個位置上。
11. 請只使用由本公司推薦的附屬設備和附件。
12. 本設備只能和製造商規定或與設備配套提供的台車、支架、三腳架、固定架或底座一起使用。使用台車時，必須小心移動台車與設備，以防碰撞和台車翻倒。
13. 有暴風雨或長時間不用設備時應將設備電源切斷。
14. 所有保養工作必須交由經過專門訓練的保養人員進行。當本設備受到任何形式的損害，當電源線受損，當液體或者異物滲入到設備內或設備受到雨淋，當設備不能正常工作或者關閉時，必須執行保養工作。
15. 將電源插頭從插座內拔出，以切斷設備電源。
16. 警告：不要在雨中或潮濕的環境中使用設備。否則有火災和電擊的危險。
17. 不要在有濺水或滴水的環境使用設備。請不要將裝有液體的容器如花瓶等放置在設備上。
18. 電源線插頭必須始終保持狀態良好。如需確實切斷電源，請於電源開關關閉後拔下電源插頭。
19. 本產品以電源插頭和器具耦合器作為與電網電源的斷開裝置，使用時該斷開裝置應當保持能方便地操作。
20. 電池（電池包或組合電池）不得暴露在諸如日照、火烤或類似過熱的環境中。

## 危險提示



該圖示表示本設備內有危險電壓，可導致電擊。



該圖示表示本設備使用手冊包含重要使用說明和維護說明。



該圖示表示不可打開本設備，否則有電擊危險。本設備內不存在可以由用戶進行維修的組件。維修工作應由專業客戶服務人員執行。



本設備報廢後，請將它送交公共收集站或資源回收中心。

2005-08-13

###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 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警語

應避免影響附近雷達系統之操作。

高增益指向性天線只得應用於固定式點對點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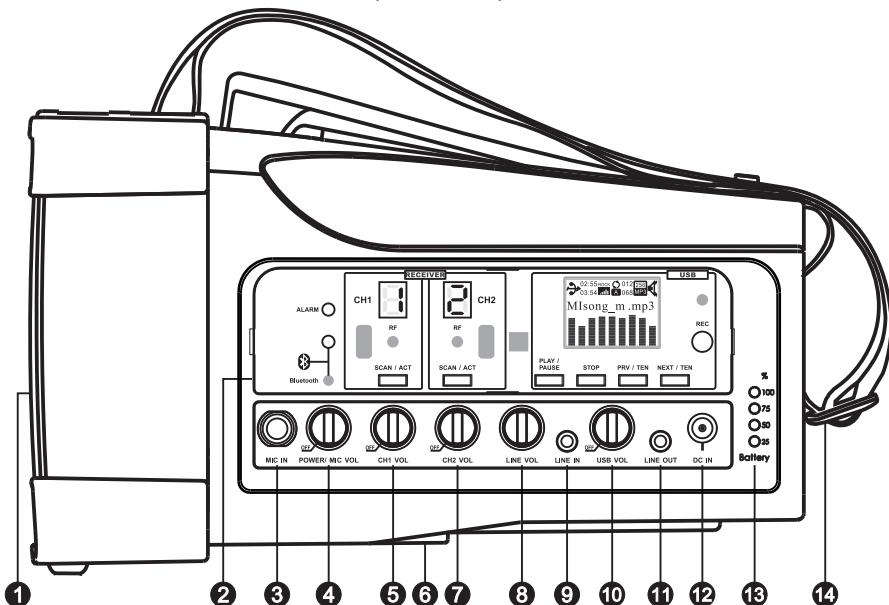
该图示表示设备仅适用于海拔2000m以下地区安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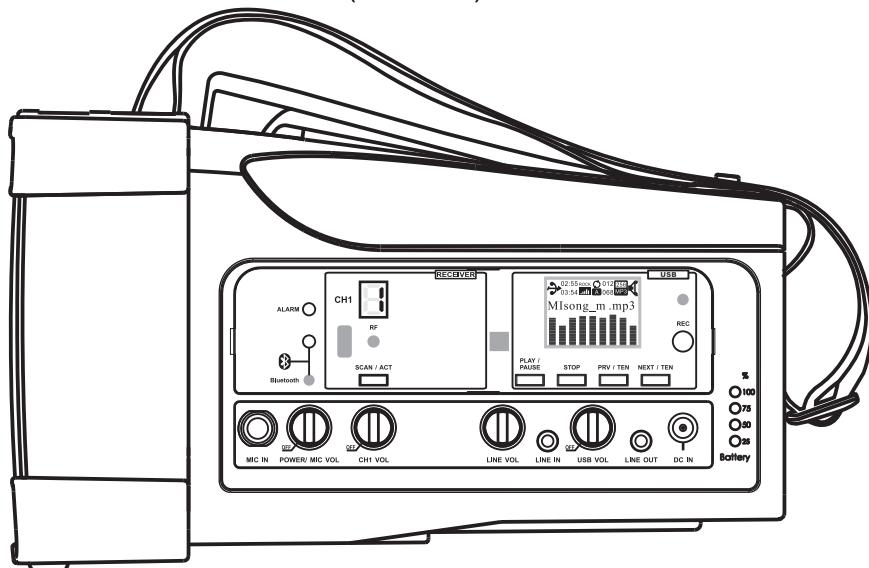
该图示表示设备仅适用于非热带气候条件下安全使用。

## 一、各部名稱，如圖1

### 1、MA-100DB / MA-100DG (5.8 GHz)雙頻道



### 2、MA-100SB / MA-100SG (5.8 GHz)單頻道



### 3、機箱外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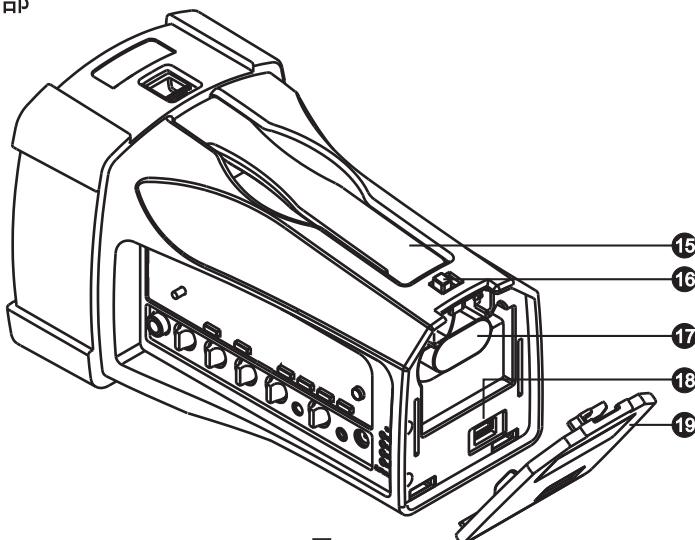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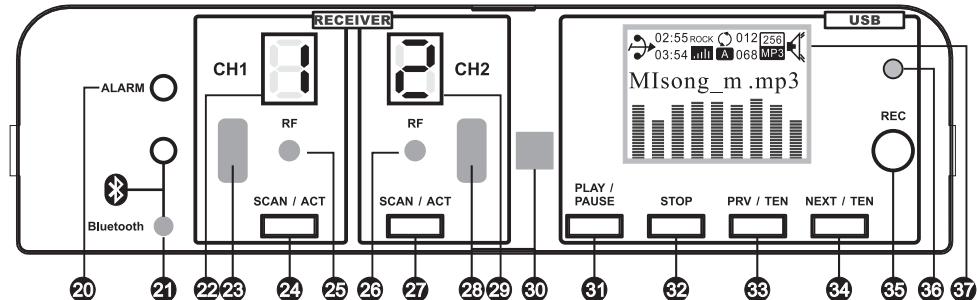


圖1

- |                                 |                         |
|---------------------------------|-------------------------|
| ① 喇叭                            | ⑨ LINE IN外部音源輸入插座       |
| ② 功能控制面板                        | ⑩ USB VOL音樂播放電源開關兼音量控制器 |
| ③ MIC IN麥克風輸入插座                 | ⑪ LINE OUT音源輸出插座        |
| ④ POWER / MIC VOL主電源開關兼麥克風音量控制器 | ⑫ DC IN直流電源輸入插座         |
| ⑤ CH1 VOL無線麥克風電源開關兼音量控制器        | ⑬ 電池充電及電量指示燈            |
| ⑥ 腳架固定座                         | ⑭ 背帶                    |
| ⑦ CH2 VOL無線麥克風電源開關兼音量控制器        | ⑮ 隱藏式手把                 |
| ⑧ LINE VOL外部音源輸入音量控制器           | ⑯ 電池蓋開關推鈕               |
|                                 | ⑰ 電池槽                   |
|                                 | ⑱ USB插槽                 |
|                                 | ⑲ 電池蓋                   |

## 二、控制面板各部名稱，如圖2

### 1、MA-100DB / MA-100DG (5.8 GHz)雙頻道



### 2、MA-100SB / MA-100SG (5.8 GHz)單頻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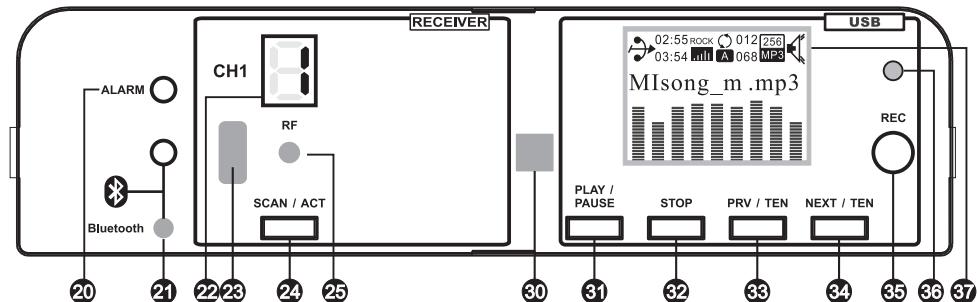


圖2

- ②⓪ ALARM警報按鍵
- ②① Bluetooth®藍牙電源開關及指示燈
- ②② CH1接收頻道顯示器
- ②③ CH1 ACT感應區
- ②④ CH1 SCAN / ACT頻道自動搜尋及對頻按鍵
- ②⑤ CH1 RF射頻指示燈
- ②⑥ CH2 RF射頻指示燈
- ②⑦ CH2 SCAN / ACT頻道自動搜尋及對頻按鍵
- ②⑧ CH2 ACT感應區
- ②⑨ CH2接收頻道顯示器
- ③⓪ 音樂播放遙控感應區
- ③① PLAY/PAUSE音樂播放、暫停及選單按鍵
- ③② STOP停止按鍵
- ③③ PRV/TEN上一首及上十首按鍵
- ③④ NEXT/TEN下一首及下十首按鍵
- ③⑤ REC錄音按鍵
- ③⑥ 錄音指示燈
- ③⑦ 音樂播放顯示器

### 三、基本操作

#### 1、有線麥克風使用方法：

- (A) 打開POWER/MIC VOL主電源開關④。
- (B) 將麥克風插入MIC IN插座③。
- (C) 依順時針方向調整POWER/MIC VOL麥克風音量控制器旋鈕④至適當之音量。
- (D) 有線麥克風音量個別控制與其他音源可同時使用。
- (E) 麥克風使用結束，關閉主電源開關④。

#### 2、無線麥克風使用方法：

- (A) 打開POWER/MIC VOL主電源開關④。
- (B) 打開CH1或CH2接收機電源開關⑤或⑦，CH1或CH2頻道顯示器②或⑨點亮。
- (C) 打開CH1或CH2無線麥克風，射頻指示燈⑯或⑰點亮。
- (D) 依順時針方向調整CH1或CH2無線麥克風音量旋鈕⑤或⑦至適當音量。
- (E) 無線麥克風音量個別控制與其他音源可同時使用。
- (F) 不可同時打開兩支以上同頻率的無線麥克風，但可輪流打開。可使用一支麥克風，同時控制多台同頻率的喊話器擴大音場範圍。
- (G) 無線麥克風使用結束，關閉接收機電源開關及主電源開關④。

#### 3、使用外部音源輸入之操作：

- (A) 打開POWER/MIC VOL主電源開關④。
- (B) 將外部音源插入LINE IN插座⑨，並調整外部輸入適當的音量。
- (C) 依順時針方向調整LINE VOL旋鈕⑧至所需之音量。

#### 4、LINE OUT音源輸出之操作：

開機的狀況下，本機的混合音頻訊號可以由LINE OUT輸出插座⑪輸出。

#### 5、使用USB播放音樂之操作：

##### (A) 音樂播放方法：

- (1) 打開POWER/MIC VOL主電源開關④。
- (2) 打開USB VOL音樂播放電源開關⑩，液晶螢幕⑦點亮，並調整音量至適當位置。
- (3) 按PLAY/PAUSE (⑪) 鍵暫停播放⑬，再按一次繼續播放。
- (4) 按STOP鍵⑫停止播放，再按PLAY/PAUSE鍵恢復播放。
- (5) 往下一首則短按NEXT/TEN▶▶鍵⑭，往下十首則長按▶▶鍵。
- (6) 往上一首則短按PRV/TEN◀◀鍵⑯，往上十首則長按◀◀鍵。
- (7) 音樂播放結束，關閉USB VOL電源開關及主電源開關。

##### (B) USB音樂錄音及播放錄音檔之操作：

- (1) 將隨身碟插入USB插槽⑮，打開主電源開關④及USB VOL音樂播放電源開關⑩，液晶螢幕⑦點亮，同時自動播放音樂檔。
- (2) 播放中按STOP按鍵⑫或按REC按鍵⑯即停止音樂播放，畫面顯示STOP，再按REC按鍵，錄音指示燈⑯點亮，進入錄音等待狀態，再按PLAY/PAUSE按鍵開始錄音，錄音指示燈閃爍。
- (3) 按STOP鍵後停止錄音，存檔MP3格式，存檔後自動播放錄製的錄音檔。

##### (C) 音樂播放順序之操作有兩種方式：

- (1) 第一種方式：將歌曲一次一首複製到USB，直到要播放的歌曲全部複製完畢，播放時會依先複製的歌曲播放。
- (2) 第二種方式：使用資料夾時，將所要的歌曲先編號後複製到資料夾內，再將資料夾直接複製到USB內，編號方式必須要同等位數編號，如00、01、02... 或000、001、002...或0000、0001、0002... 等。

#### (D) 音樂播放順序之操作有兩種方式：

- (1) 第一種方式：將歌曲一次一首複製到USB，直到要播放的歌曲全部複製完畢，播放時會依先複製的歌曲播放。
- (2) 第二種方式：使用資料夾時，將所要的歌曲先編號後複製到資料夾內，再將資料夾直接複製到USB內，編號方式必須要同等位數編號，如00、01、02... 或000、001、002...或0000、0001、0002...等。

#### (E) 注意：

- (1) USB使用前先格式化，格式規格為FAT。
- (2) 音樂播放有些中文歌名會顯示亂碼，可能不是設定為繁體中文字型或檔案內的摘要標題文字未刪除。
- (3) 設定步驟：將隨身碟插至電腦的USB插槽，在檔案管理員內將游標移至要修改的檔案名稱下按右鍵選擇內容→摘要→標題，將標題內的文字刪除清空後按確認，如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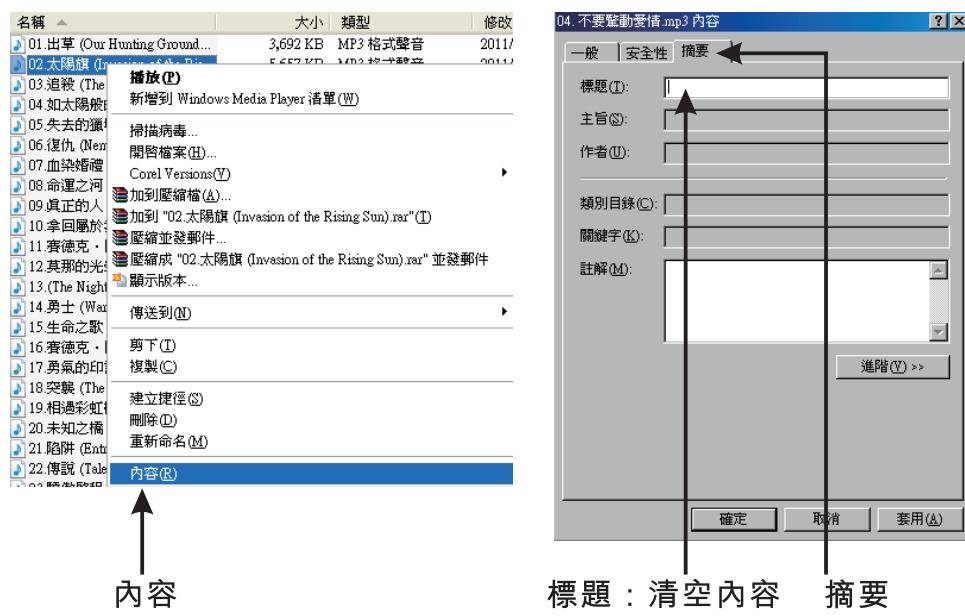


圖3

## 6、藍牙之操作：

利用藍牙功能與手機配對，並利用手機遙控主機音樂播放。

- (A) 打開POWER/MIC VOL主電源開關④。
- (B) 開啟手機藍牙功能，並靠近主機。
- (C) 長按藍牙電源開關及指示燈②，約3~5秒進入配對狀態，此時指示燈會以紅藍光閃爍進行配對。
- (D) 若藍牙指示燈沒亮，需重新長按藍牙電源開關約3~5秒以上，待藍牙指示燈以紅藍光閃爍，表示進入配對狀態。
- (E) 若主機要求輸入密碼，請輸入“0000”。
- (F) 配對完成會閃藍光或恆亮，表示配對成功，即可操作手機進行音樂播放。
- (G) 關閉配對時，長按藍牙電源開關約3秒以上即可。
- (H) 如果要更換其他手機播放，必須先關藍牙電源開關，再重新打開藍牙電源開關，再依上述步驟重新進行配對；若紅藍閃爍，已表示在配對狀態，不必再關機。
- (I) 兩台擴音機的藍芽配對(TWS)操作：  
先打開第一台的擴音機，完成A~F的步驟後，再將第二台擴音機打開並開起藍芽(A~E步驟)，然後各別按壓兩台擴音機的藍芽開關，快按(約0.5秒)兩次，紅藍燈快閃下，則兩台藍芽會自動配對，成功後藍燈閃爍或恆亮，此時播放手機音樂會呈現立體聲效。

## 四、進階操作

### 1、使用無線麥克風之進階操作：

#### (A) 變換頻道之操作：

- (1) 自動搜尋不受干擾頻道的操作：當按住SCAN / ACT按鍵約1秒以上，頻道顯示窗開始閃爍，此時若放開按鍵，則經過十次閃爍後就會自動停止在原頻道上。若在閃爍中再按一下按鍵，就會開始自動搜尋並鎖定不受干擾的新頻道，此時選擇的頻道即被更新並儲存，如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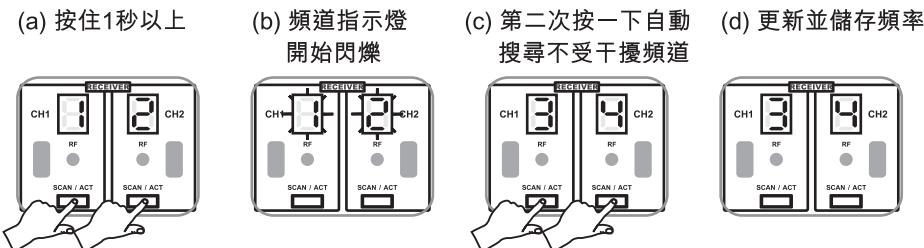


圖4

- (2) 手動變換頻道之操作：當按住SCAN / ACT按鍵約1秒以上，頻道顯示窗開始閃爍，若放開按鍵，則頻道指示燈經過幾次閃爍後會自動停止在原頻道，若繼續按住不放，則頻道指示燈每閃爍1或2次就會循序更換頻道，直到放開按鍵為止，此時選擇的頻道即被更新並儲存，如圖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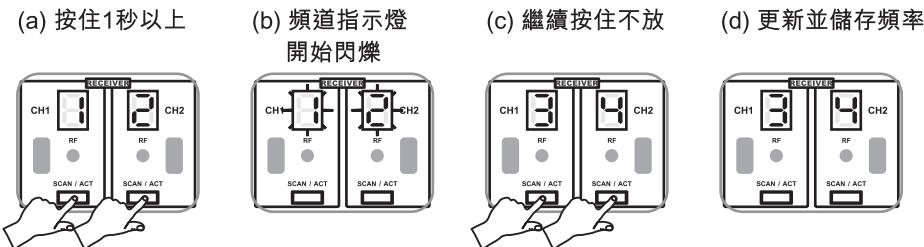


圖5

#### (B) 變換頻道時機：

- (1) 使用中的頻道受到干擾或頻道發生故障時。
- (2) 當多頻道同時使用要選擇互不干擾的頻道時。

## (C) 變換頻道注意事項：

- (1) 在多頻道同時使用中不要變換頻道，以避免和其他正在使用中的麥克風訊號產生互相干擾。
- (2) 當數字顯示為“\_”時表示為空白頻道，表示此頻段正受到干擾，請更換其它頻段使用。

## (D) 喊話器與麥克風的頻道顯示(適用機種MA-100SB / MA-100DB)，如圖6：

MA-100	1	2	3	4	5	6	7	8	9	0	A	B	C	D	E	F
麥克風 LCD	01 01	01 02	01 03	01 04	01 05	01 06	01 07	01 08	01 09	01 10	01 11	01 12	01 13	01 14	01 15	01 16

圖6

## (E) MA-100DG / MA-100SG識別碼 ( ID CODE ) 之操作：

- (1) 識別碼 ( ID CODE ) 設定可提供使用者避免其他場所之同頻率干擾，適用於多頻道重複使用之場所。
- (2) MA-100DG / MA-100SG 5.8 GHz：本機提供1、2、3、4、5、6、7、8、P 共9組識別碼循環變更，P為亂數（每次都產生不一樣的ID碼）。
- (3) 設定方式如下：
  - (a) 按住SCAN按鍵不放，打開電源開關，待LED顯示後放開，即進入識別碼 ( ID CODE ) 設定狀態，再短按SCAN按鍵，LED顯示數字會增加，變更設定完成後關閉電源。
  - (b) 再次打開喊話器，再執行ACT動作，參閱“ACT按鍵之操作”說明。如果沒有做此動作，接收與發射器雖然是同頻率，因識別碼不同也無法接收。

## (F) ACT按鍵之操作：

- (1) 在面板短按ACT按鍵後，頻道顯示窗開始閃爍，等待ACT對頻操作。
- (2) 將麥克風的電源打開，靠近喊話器約30cm以內，並將麥克風與喊話器兩者之ACT感應區對準，如圖7。
- (3) 當ACT同步成功時，ACT功能就立即自動解除，喊話器的頻道指示燈停止閃爍。
- (4) 當誤觸ACT按鍵導致頻道顯示器閃爍時，再按一次ACT按鍵即可結束ACT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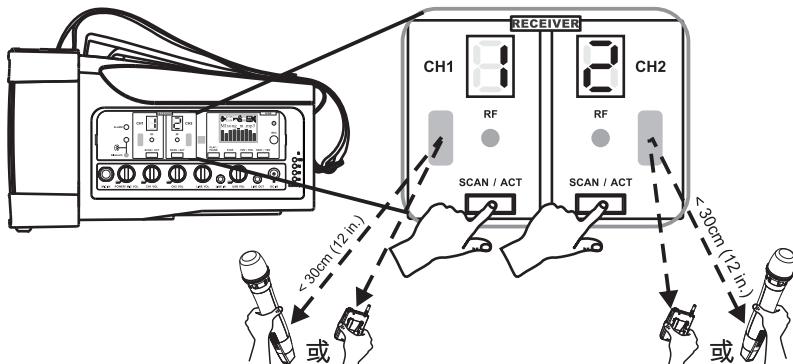


圖7

## (G) MA-100DG / MA-100SG (5.8 GHz)操作注意事項：

- (1) 避免將喊話器放置在裝置5.8 GHz WiFi或其他使用5.8 GHz的無線電發射器週邊，至少應保持在5公尺以上的距離。
- (2) 使用者可利用手機APP搜尋環境中5.8 GHz WiFi設備的數量及強度，確認喊話器位置是否遠離這些設備。
- (3) 發射天線與喊話器最好能保持無障礙的視線距離。

## 2、音樂播放之進階操作：

(A) 音樂播放之液晶螢幕，如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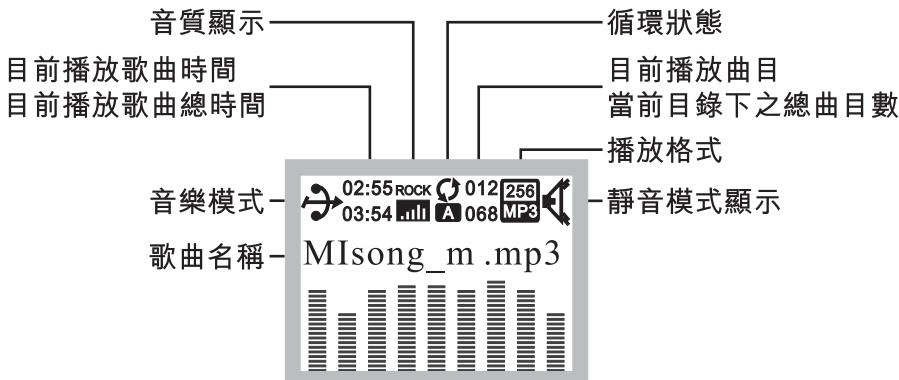


圖8

(B) 按一下PLAY/PAUSE按鍵 ③ 液晶螢幕為暫停，如圖9：



圖9

(C) 沒有插入USB音樂來源之液晶螢幕，如圖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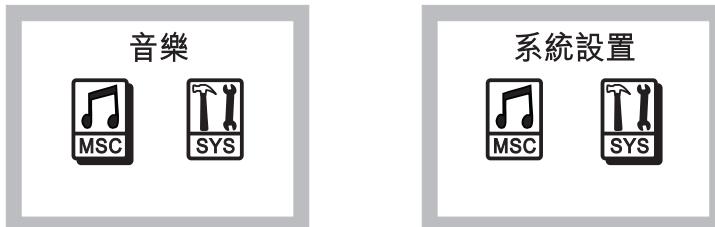


圖10

- (D) 面板操作：播放中長按PLAY/PAUSE  按鍵進入目錄選項後，可循序選取欲調整之目錄，再按PLAY/PAUSE按鍵，以PRV/TEN  或NEXT/TEN  按鍵循序選取欲設定之選項，選定後再按PLAY/PAUSE 按鍵或等待數秒後自動儲存播放，如圖11。
- (E) 遙控器操作：播放中短按Mode按鍵即進入播放選項，按  或  鍵即可進入選項，短按  確認。



圖11

- (F) 循環模式：按PRV/TEN () 鍵或NEXT/TEN () 鍵，即可循序選取參數選項，如圖12。

- (1)  顯示全部循環。
- (2)  顯示目錄循環。
- (3)  顯示單曲循環。
- (4)  顯示隨機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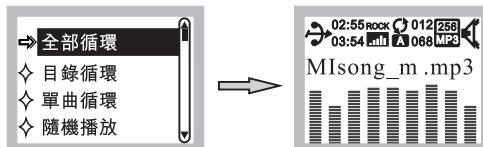


圖12

## (G) EQ模式，如圖13：

- (1) 按PRV/TEN (◀) 鍵或NEXT/TEN (▶) 鍵，即可循序選取參數。
- (2) 按PLAY/PAUSE (■) 鍵確認。
- (3)
 

NOR CLAS	POP SOFT	ROCK DBB	JAZZ 顯示爵士	→
顯示自然 顯示古典	顯示流行 顯示柔和	顯示搖滾 顯示重低音		



圖13

## (H) 複讀模式，如圖14：

- (1) 播放狀態下記憶兩點間重複播放模式。
- (2) 在複讀模式下按PLAY/PAUSE (■) 鍵，進入記憶複讀模式。
- (3) 按NEXT/TEN (▶) 鍵，選擇起始點A- 開始記憶；再按NEXT/TEN (▶) 鍵，選擇終止點 -B停止記憶，完成後自動播放此段內容。
- (4) 再按PLAY/PAUSE鍵則停止複讀模式，回到正常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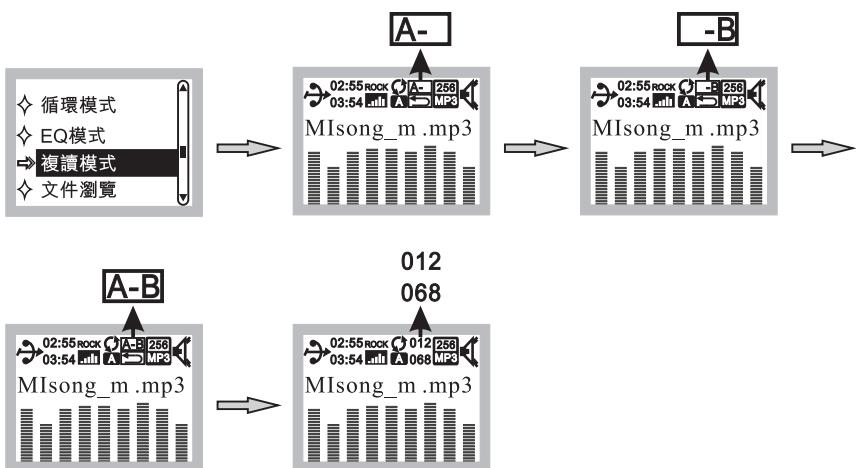


圖14

- (I) 進入文件瀏覽模式：在文件瀏覽模式下按PLAY/PAUSE (■) 鍵，進入歌曲目錄下，按PRV/TEN (◀) 鍵或NEXT/ TEN (▶) 鍵，選擇所要播放的歌曲後按PLAY/PAUSE鍵，即可播放該曲目歌曲，如圖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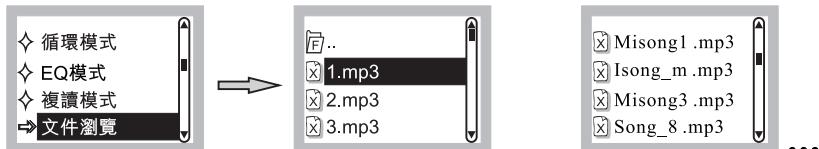


圖15

- (J) 退出：在退出選項下按PLAY/PAUSE (■) 鍵，即可回至播放模式下，如圖16。



圖16

- (K) 進入主界面模式：不插入USB隨身碟或在播放下長按STOP鍵，即可進入。

- (1) 音樂：插入USB隨身碟，按PLAY/PAUSE (■) 鍵即播放音樂，如圖17。



圖17

- (2) 系統設置：按PRV/TEN (◀) 鍵或NEXT/ TEN (▶) 鍵，即可改變功能選項，進入選項後短按PLAY/PAUSE (■) 鍵為確認，即進入系統設置，如圖18。



圖18

- (3) 更改日期及時間：短按PLAY/PAUSE (■) 鍵，進入時間設定狀態，按PRV/TEN (◀) 鍵或NEXT/TEN (▶) 鍵，即可改變正確日期及時間，每個項目完成後按PLAY/PAUSE鍵確認，如圖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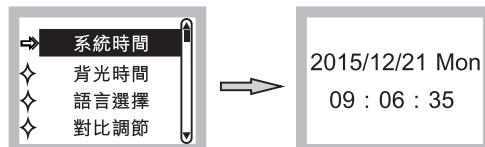


圖19

- (4) 更改背光點亮的時間，00為恆亮，可設00-240，每調整間隔為10秒，如圖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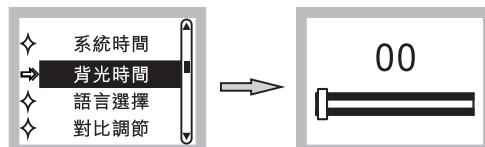


圖20

- (5) 更改顯示語言，如圖21。



圖21

(6) 顯示液晶螢幕明暗度，如圖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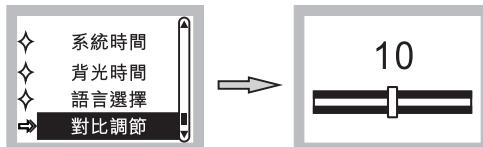


圖22

(7) 顯示軟體版本，如圖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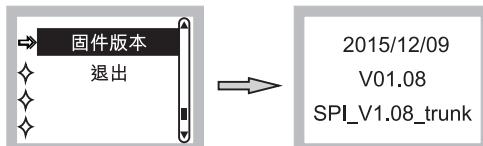


圖23

(8) 離開系統參數選項，回到音樂與系統設置，如圖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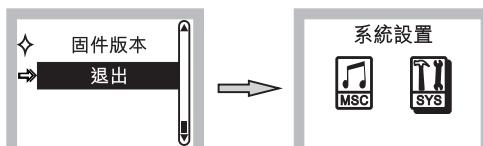


圖24

#### (L) 目錄選取操作：

(1) 文件瀏覽：播放中按一下PLAY/PAUSE鍵，液晶螢幕出現PAUSE，再長按PLAY/PAUSE鍵，即進入目錄選項，按PRV/TEN鍵或NEXT/TEN鍵，即可循序選取目錄選項，如圖25。



圖25

- (2) 刪除文件：在刪除文件選項上按PLAY/PAUSE鍵，進入刪除畫面，按PRV/TEN鍵或NEXT/TEN鍵，不要刪除選擇“NO”；要刪除選擇“YES”，完成後按PLAY/PAUSE鍵確認，如圖26。



圖26

- (3) 刪除全部：在刪除全部選項上，按PLAY/PAUSE鍵進入刪除畫面，按PRV/TEN或NEXT/TEN鍵，不要刪除可以選擇“NO”；要刪除選擇“YES”，完成後按PLAY/PAUSE鍵確認，如圖27。

- (4) 注意事項：此項功能會刪除隨身碟內所有檔案，所以選擇此項動作必須小心。



圖27

- (5) 選取“退出”選項，則回到液晶螢幕顯示PAUSE畫面，按PLAY/PAUSE鍵回到播放模式，如圖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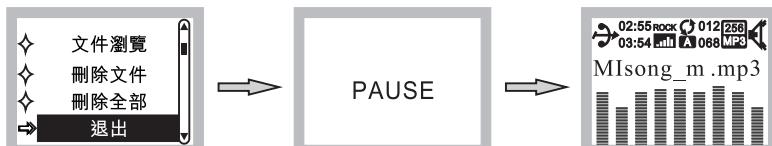


圖28

### 3、音樂播放遙控器各部名稱，如圖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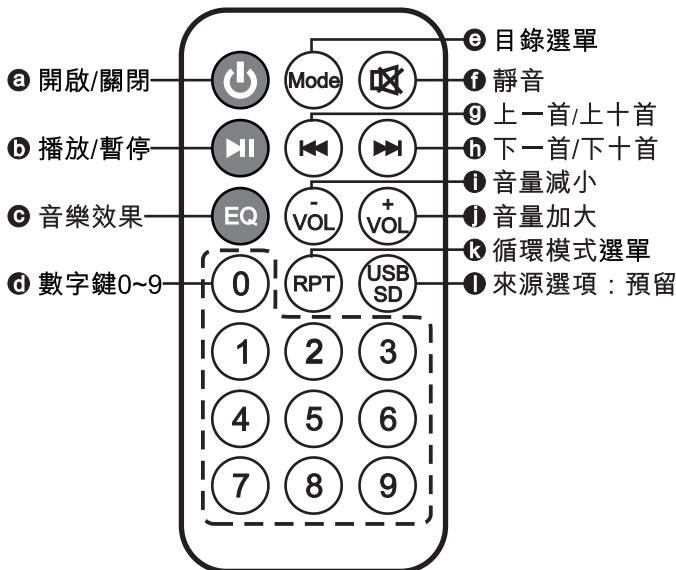


圖29

### 4、遙控器電池裝填之操作，如圖30：

- 壓住遙控器背面左下方小固定卡榫不放，並扣住右側電池座凹槽將電池座向外拉出。
- 在電池槽填入新電池，需注意正極向上。
- 將電池座向內推入定位即可。
- 使用遙控器時，將遙控器對準面板上接收孔，最佳接收距離為3公尺，有效距離為5公尺，遙控器的電池型號是CR2025 3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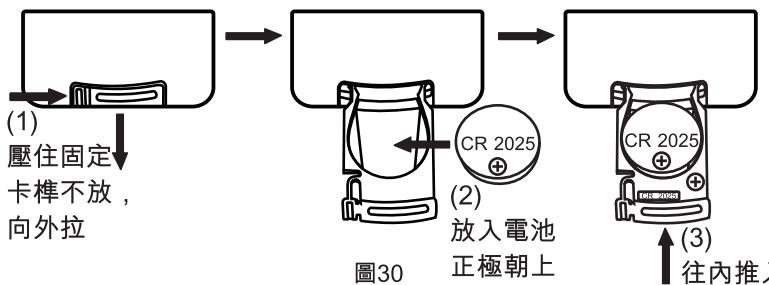


圖30

(E) 注意事項：

- (1) 勿撞擊主機。
- (2) 勿靠近強磁及電場。
- (3) 勿自行拆解、修理及改造。
- (4) 因產品改良進行變更時將不另行通知。

## 五、充電電池之操作

### 1、充電電池使用方法：

- (A) 新機使用前必須先將電池充飽。
- (B) 將電源供應器的交流電源插頭插到交流電源插座上，另端的輸出線連接到 DC IN的插座上，即可充電。
- (C) 充電時電量指示燈⑬會閃爍，若指示燈未閃爍，可能因充電電池過度放電，必須繼續充電一段時間後LED才會閃爍，若繼續充電一段時間仍不閃爍，則表示充電電池已經故障。
- (D) 亮紅燈表示電力不足，必須立即充電；充電時間約4小時以上充飽。
- (E) 指示燈閃爍表示充電中；燈全亮表示充電完成。
- (F) 長時間不使用時，應將電池充飽後再收藏，因電池本身會微量放電，所以每隔3個月必須再充電一次，若長時間存放未充電會導致電池過度放電而損壞。
- (G) 本機具有2段自動斷電功能，當電池電力不足，電池容量顯示降至紅色一段時間後，電源會自動斷電，防止電池繼續使用，此時必須即時充電，以免電池過度放電而損害。
- (H) 若電池呈現使用時間縮短，表示電池已老化，必須更換新電池。
- (I) 正確使用及充電下，本機之電池幾乎極少需要更換，但在長時間使用時，應準備備用電池隨時更換。本機使用1只14.8V標準鋰電池，可直接向本公司購買。

## 2、更換充電電池之操作：

- (A) 將機器平放，取下USB隨身碟，如圖31。
- (B) 將電池蓋上方的推鈕 ⑯ 向右推(OPEN位置)，即可打開電池蓋，如圖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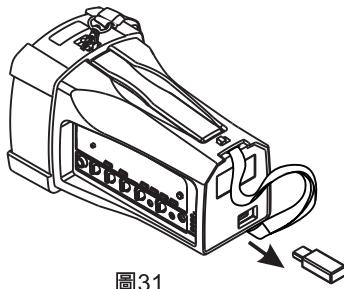


圖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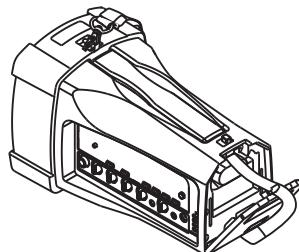


圖32

- (C) 將電池的連線拉出，將端子拆開，如圖33。

- (D) 抽出電池模組，如圖34。更換新的電池模組後將端子接妥，再放進電池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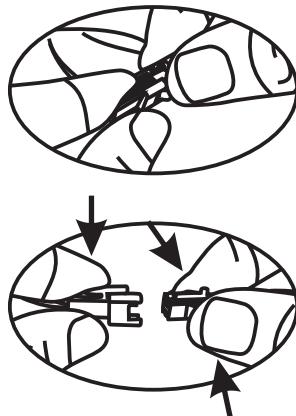


圖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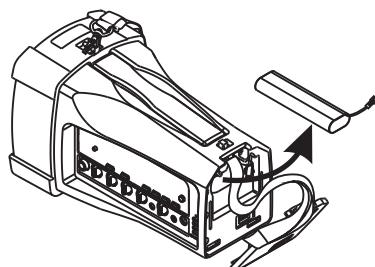


圖34

- (E) 將電池蓋裝到主機前，先把背帶拉到電池蓋上方的溝槽內固定，如圖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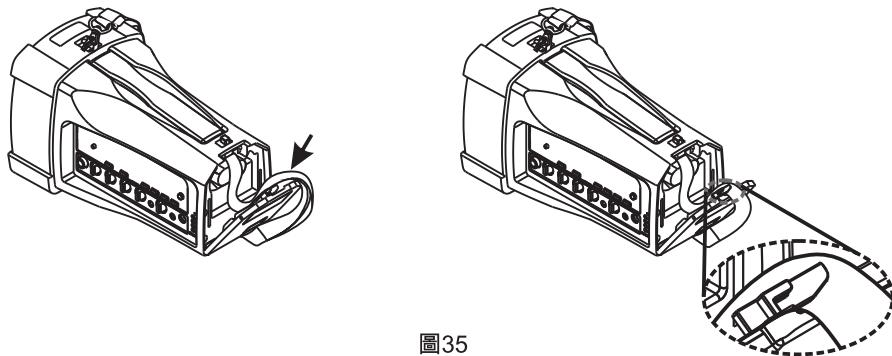


圖35

- (F) 背帶放在溝槽後，先將推鈕⑯向右推(OPEN位置)，將電池蓋蓋上，再將推鈕向左推加以固定，並確認電池蓋有卡緊不會脫落即完成，如圖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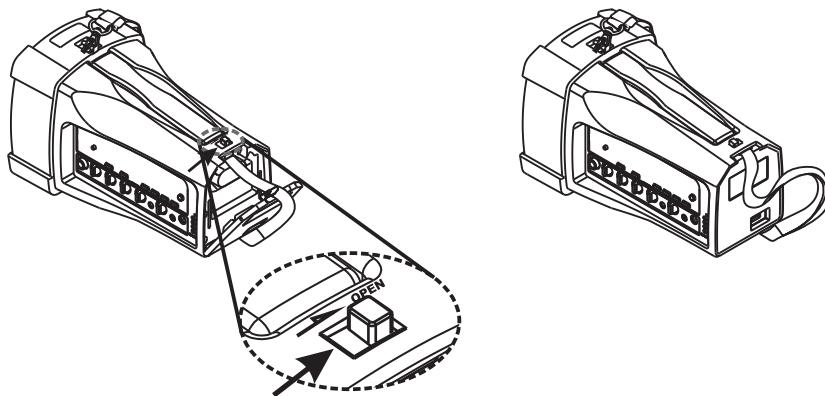


圖36

## 六、控制面板連接圖，如圖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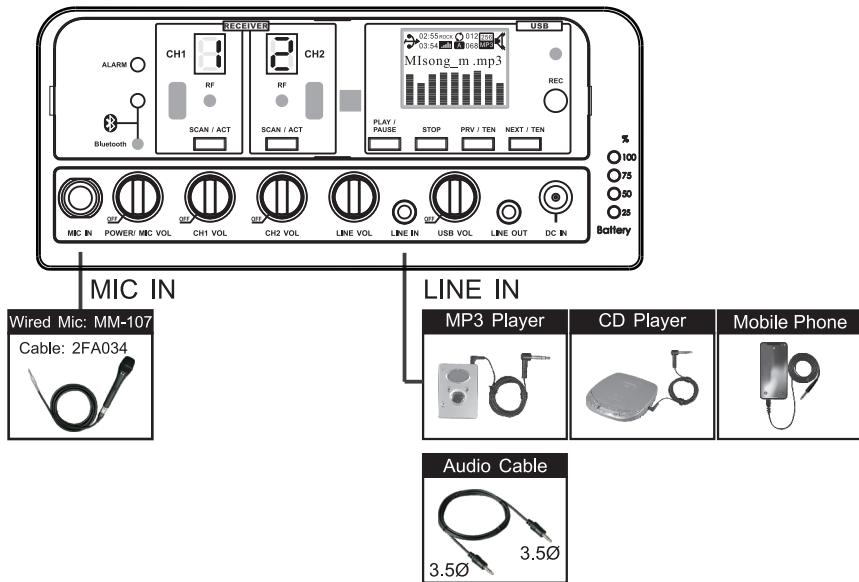


圖37

## 七、隱藏式手把，如圖38

- 1、首創隱藏式手把，只要輕輕往上提，就可以手提喊話器。
- 2、手把內裝置彈簧及固定柱，可自動收藏手把並防止彈簧過度拉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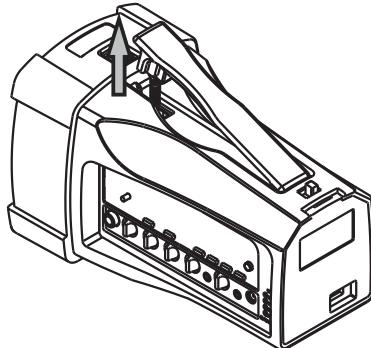


圖38

## 八、喊話器之使用方式

本喊話器可以手提、背掛及架設在三腳架上使用。

## 九、備註

- 1、各項規格若有誤差，以實際產品為依據。
- 2、載波頻率範圍、輸出功率、最大偏移度等以各國電波法規為依據。

## 顧客保固卡

〔本聯由顧客保存〕

產品型號 : \_\_\_\_\_

保固期限 : 一 年

購買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產品序號 : \_\_\_\_\_

感謝您的惠顧！

MIPRO產品設計精良，品管嚴格，在正確使用下，保證長期維持正常功能。

保固期間如果發生組件故障，本公司或授權經銷商將免費為您修護服務。

維護服務處: 600079 嘉義市北港路814號



### MIPRO產品保固條款

1. 在保固期內，因下列情況發生故障時本公司將酌收成本費用：
  - 未經本公司認可自行修理而產生的故障。
  - 因人為不慎或錯誤使用而導致的故障。
  - 受天災、地變等不可抗拒之災害而損害者。
2. 保固不包括其他附件，消耗品及輔助裝置；充電電池保固三個月。
3. 本保固卡請妥為保存，送修時請出示本卡。如有遺失，恕不補發。
4. 您可透過線上登入保固卡資料，保障您產品使用的售後服務權益。

<https://www.mipro.com.tw/register.html>

加蓋經銷商店章 :

(沒有加蓋經銷商店章無效)







YM 020/09

本內容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不准翻印或轉載。



嘉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 600079 嘉義市西區北港路814號

Tel : +886.5.238.0809

Fax : +886.5.238.0803

[www.mipro.com.tw](http://www.mipro.com.tw)

[mipro@mipro.com.tw](mailto:mipro@mipro.com.tw)



2CC510D